

高奉山水电站水工建筑物缺陷检测评估 技术服务项目比选公告

(比选编号: GFS-BX-2025-01)

本项目现通过公开比选的方式选择和确定中选人(承包人),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公开比选。

一、比选人及业主单位

1. 比选人: 四川川投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 项目业主: 四川洪雅高奉山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奉山公司”)

本项目由比选人作为代表进行公开比选,中选人将与项目业主签订项目合同。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高奉山水电站水工建筑物缺陷检测评估技术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 洪雅县

3. 项目工期: 鉴于部分检查检测项目需在水库放空的条件下实施,对于需在水库放空条件下检查检测的项目,结合电厂水库放空计划具备条件后根据电厂通知实施,工期不超过5个日历天;对于其他检查检测项目,在合同签订后25个日历天内完成现场检查;在完成全部检查检测项目后10个日历天内提交检查报告。

4. 主要工作内容: 左岸副坝检查、右岸副坝检测、现场检查报告等,具体详见《高奉山电厂水工建筑物缺陷检测评估项目技术文件》。

5. 发包方式: 包干总价承包

6. 项目资金: 企业自筹,已落实。

7. 中选人确定标准: 详见比选文件。

三、比选范围(合同段划分): 1个合同段,即:高奉山水电站水工建筑物缺陷检测评估技术服务项目合同。

四、现场踏勘:

(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由比选申请人自行决定是否进行；

(2) 如需现场踏勘，请比选申请人在报价截止日前 2 天联系技术人员（联系电话：高奉山电厂 13990386190），现场技术人员为踏勘提供便利条件。比选申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比选申请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业主方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周边环境情况，供比选申请人在编制报价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比选申请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五、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 一般要求：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2. 资格要求：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乙级及以上资质。

3. 财务要求：参选人应提交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3 年～2024 年）经合法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其中现金流量表列示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于该项目的最高限价）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公司视情况提供最近一个年度经合法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

4. 业绩要求：近 3 年具有 1 个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是指：土石坝或堤防工程质量检测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工作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如合同不能完全体现“业绩要求”所需考察内容的，还应提供其它证明材料予以补充。

5. 项目负责人：须提供与本公司一致的社保证明。

6. 本项目 不允许 组成联合体。

7. 信誉要求：

(1) 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比选申请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

(2) 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比选申请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

六、报名时间及要求



请有意参加本项目比选的潜在申请人，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 17:00 前，登陆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址: <https://scny.tfygcgfw.com>) 报名并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比选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七、比选保证金：

1. 比选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
2. 比选保证金须按照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规定进行缴纳、退还。

八、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比选时间）：2025 年 9 月 29 日 14:00 时。
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 1 号（原川投大厦）1909 室。
3.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受理。

九、比选公告发布媒介

本比选公告的发布媒介为：

川投能源官网（www.ctny.com.cn）、

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scny.tfygcgfw.com）。

十、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川投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 1 号（原川投大厦）1909 室

联系人：唐先生

联系电话：15009819988

四川川投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9 月 19 日

